



關於立法會何潤生議員書面質詢的回覆

遵照行政長官的指示，經徵詢旅遊局的意見，本人對立法會 2020 年 8 月 3 日第 779/E579/VI/GPAL/2020 號公函轉來何潤生議員於 2020 年 7 月 30 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20 年 8 月 4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回覆如下：

無障礙環境的建設對殘疾人士融入社會十分重要，特區政府對此非常重視，近年透過“2016 至 2025 年康復服務十年規劃”（下稱：十年規劃）落實了多項的相關政策和措施。

社會工作局於 2017 年聯同多個公共部門完成制定《澳門特區無障礙通用設計建築指引》（下稱：《指引》）的工作，並向各政府部門、業界、承判商及發展商的建築師及工程師推廣《指引》的相關內容，鼓勵業界遵照有關內容進行設計及開展工程。在《指引》的制定過程中，合共進行了三次持份者意見收集會，共識由政府部門率先執行《指引》，以累積經驗，並按照十年規劃的日程，於長期階段，即 2021 至 2025 年期間總結《指引》的執行經驗，研究透過修法、立法或其他方式要求全澳工程遵照《指引》規範的可行性。

隨著《指引》的推出，自 2018 年開始，特區政府各部門在新建的公共工程及資助工程均可根據《指引》所定的無障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社會工作局
Instituto de Acção Social

礙通用設計要求進行設計及建設，同時，所有公共部門亦具備條件檢視與完善現存接待公眾的地方及設備以符合無障礙通用設計的要求。

為動員社會力量共建無障礙共融社區，特區政府在 2019 年邀請了 24 個政府部門及 98 間社服團體及設施單位加入“澳門特區無障礙共融社區約章”，以宣言和行動響應加入無障礙建設行列，承諾在單位的宗旨及職能範圍內，致力為殘疾人士營造一個友善和關懷的環境，支持他們發揮所能，融入社會。

此外，特區政府推出一系列措施便利長者及殘疾人士出行，如合資格的殘疾人士可申請社會工作局推出的“支持殘疾人士購置輔具先導計劃”，當中包括手杖、助行器、輪椅、電動輪椅等個人助行輔具；而居於唐樓的長者或殘疾人士可申請上落出行服務，亦可使用社會工作局資助的復康巴士及穿梭復康巴士服務，前往醫療或社交場所。

在無障礙推廣方面，除了電視、電台、巴士廣告等方面的宣傳外，特區政府為公職人員舉辦《澳門特區無障礙通用設計建築指引》及“認識及協助殘疾人士”的培訓，以優化部門的無障礙環境，更好地接待及支援殘疾人士。同時，亦



為殘疾人士舉辦“無障礙檢測培訓”，以便他們從用家的角度，協助公共部門或機構改善無障礙環境。而社會工作局網頁亦設有無障礙資訊專欄，當中載有《指引》、無障礙宣傳短片、認識及協助殘疾人士培訓等內容，以及列出屬下接待公眾的 20 個服務單位的無障礙設備及支援措施，供有需要的來訪市民知悉及使用。

而旅遊局於今年 7 月 15 日推出“無障礙旅遊指南”，提供澳門旅遊點的無障礙資訊，指南分為景點、口岸、會議展覽場地、商場和酒店場所五部分，並涵蓋相關設施之無障礙水平、交通資訊及無障礙導向影片等，方便有需要人士在規劃行程時作參考；旅遊局會對指南進行定期更新及持續優化，並按計劃分階段加入餐廳和更多有助於聽障及視障人士的無障礙資訊，提升目標受眾對指南的應用度與功能覆蓋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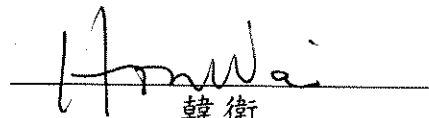
未來，特區政府將繼續積極跟進和協調各項無障礙工作的實施，尤其聽取復康事務委員會及轄下無障礙事務工作小組的意見回饋，評檢及跟進無障礙環境的建設工作。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社會工作局
Instituto de Acção Social

最後，社會工作局感謝何潤生議員對有關事宜的關心和建議。

社會工作局局長


韓衛

2020年8月19日